

108 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推廣計畫

一、計畫目標：

- (一)以「全球思考，在地行動」的思維，透過「一里一講師」的行動教室，散播環保理念，喚起民眾環保意識，踐行環境公民的生活模式。
- (二)藉由執行「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推廣計畫」，引導民眾了解當地環保知識及技能，進而培養「環保心、鄉土情」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協辦單位：環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三、申請資格：本市 1,032 位里長或里長推薦者

四、實施期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15 日止

五、實施方式：本計畫共分「培訓課程」及「活動申辦」二階段辦理

(一)第一階段--108 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種子講師培訓課程

1. 辦理期間：108 年 4 月 18、19、22 日，共 5 梯次
2. 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3. 辦理地點：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603 大禮堂
4. 辦理時間及課程表：

場次	研習日期	課程一	課程二
一	4/18 (四) 13:40~17:00	1.主題活動-台灣真「水」 2.操作體驗活動-環保省水小盆栽 3.發展活動-認識水資源的重要性	環保政策 及 108 年 度環境公 民計畫執 行說明
二	4/19 (五) 08:40~12:00	1.主題活動-日環食 2.操作體驗活動-自製家用肥料 3.發展活動-認識可食植物	
三	4/19 (五) 13:40~17:00	1.主題活動-空氣品質 2.操作體驗活動-認識空氣品質監測網 3.發展活動-室內外空氣品質污染源	
四	4/22 (一) 08:40~12:00	1.主題活動-綠能 能不能 2.操作體驗活動-綠能風力車 3.發展活動-綠能總動員，再生能源我認識你	
五	4/22 (一) 13:40~17:00	1.主題活動-減廢減塑逗陣來 2.操作體驗活動-百變打包帶杯墊 3.發展活動-認識海洋廢棄物，了解海洋危機	

5. 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- (1)邀請本市轄內 1,032 位里長參與培訓，每里以 1 人為限，若里長不克參與，可推薦里內優秀人員參訓。
- (2)種子講師資格僅適用於受培訓當年度，若 107 年(含之前年度)曾取得種子講師資格者，仍需報名參與本年度培訓課程並完成訓練，方具備 108 年度種子講師資格，才可申請辦理 108 年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。
- (3)凡完成本種子教師培訓課程者，將授予結業證書，方得申請辦理活動，有參加本局 108 年里環境認證計畫項目者，務必報名上課。

6. 選課方式及說明：

- (1)參與培訓者可依個人時間或有興趣之課程選擇一場次報名(每場次課程有餘額才接受旁聽者，且不提供 DIY 材料)，且須完成研習課程(時數)，方可獲得結業證書。研習課程完成時數之認定以現場簽到(退)為主，並依現場工作人員說明辦理。
- (2)若因要事需中途離席者，當日需向現場工作人員辦理請假手續，並另選擇其他場次補足課程時數(第五場次之學員無法請假及另補課程時數)，未完成課程時數者不具種子講師資格，無法申請辦理推廣活動。
- (3)本培訓課程每場次限額 130 人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若報名額滿將通知另擇場次。

7. 行程表：

起訖時程	時間	流程
08:40-09:00 (13:40-14:00)	20 分鐘	報到
09:00-11:00 (14:00-16:00)	120 分鐘	課程一：主題課程
11:00-11:20 (16:00-16:20)	20 分鐘	課程二： 1.本局環保政策 2.108 年度環境公民計畫執行說明
11:20-12:00 (16:20-17:00)	40 分鐘	動健康、長官致詞、授證典禮
12:00 (17:00)		散會

8. 報名期限與方式：

(1)報名期限--自即日起至**每場次前3日止**

(2)報名方式--

a. 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逕至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網站首頁

(<https://www.epd.ntpc.gov.tw/Home>)/環保局/最新消息/活動報名/選取「108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種子講師培訓課程」及梯次/報名。

b. 里長推薦者請以紙本傳真報名，請填寫附件1報名表，並加蓋里長職名章後傳真至本局報名(傳真：2955-8190)。

(二)第二階段--申請辦理「108年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」

1. 申請資格：里內具有「108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種子講師結業證書」之講師者，即可由里長提出申請。

2. 活動申請日期：自完成培訓日起至**108年4月30日止**(滿額即停止收件)

活動辦理日期：自申請日起至**108年9月15日止**

最後核銷送件日期：**至108年9月30日止**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無法受理)

3. 申請額度：各里最高可補助3場次(須分月辦理)，共計新臺幣9,600元(每場次3,200元，含講師費2小時共2,000元及雜支1,200元)，且每月僅能申請1場次。

4. 執行議題：

(1)授課內容凡環保相關議題均可(省水、省電、資源回收、減廢、減塑、食農教育、病媒蚊防治、低碳飲食、綠能、環境衛生或其他環保相關議題等)，且每場均須辦理「動健康」宣導活動。

(2)活動方式得以研討會、座談會或DIY實作課程等方式舉辦：

A. 研討會、座談會--以綠色消費、當地環境議題、環境特色及環境改造成果，透過各種管道加強宣導，以增進當地民眾對保護環境的意識及知識。

B. 實作課程--營造環保議題，包含里內、社區環境整潔維護、閒置空間運用、二手維修中心、節能減碳、力行生活環保措施(不含園遊會、環境清掃、資源回收實作)、生態保育、發展社區特色、推動環保產業及環保DIY等環保實作活動。

(3)每場次參與人數應達30人(含)以上。

5. 申請窗口：本局綜合規劃科張小姐(電話：2953-2111 轉 4113)

6. 申請程序：

(1)申請--請於108年4月30日前將活動申請表(附件2)傳送至本局(傳

- 真:2955-8190)，本年度活動申請場次共 500 場，額滿即截止申請。
- (2)審核--申請表經本局審核通過並電話通知後即可執行活動，若未接獲本局核可通知，請務必來電詢問。

7. 經費核銷：

- (1)須於每場活動結束後 1 個月內申請核銷，核銷時請檢附下列文件(核銷文件請單面列印)：

- A. 課程表(附件 3-1)
- B. 簽到單正本(附件 3-2)
- C. 講師費領據正本、講師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附件 3-3)
- D. 講師授課照片、動健康照片(附件 3-4)、學員上課照片(附件 3-4)
- E. 雜支費領據正本、里長身分證正反面影本(附件 3-6)
- F. 入帳戶存摺封面影本、雜支發票或收據正本(附件 3-7)
- G. 雜支物品照片(附件 3-8)及其他附件資料等

- (2)講師費說明：

- A. 課程需由具有「108 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種子講師」資格之講師授課，每場次至少需有 30 位(含)以上民眾參加，且不得跨里辦理。
- B. 每堂課以 50 分鐘計、講師費 1,000 元，每場活動至少需上滿 2 堂課，講師費最高給付 2,000 元。
- C. 核銷時須檢附講師費領據(講師親筆簽名、正本)、講師身分證影本(正反面)、上課課程表及講師授課照片(含講師授課情形及學員)及動健康照片。

- (3)雜支費用說明：

- A. 每場次最高以補助 1,200 元為限，如：場地佈置、文具、印刷(講義、摺頁等)、點心茶水(不含餐廳桌菜)等活動所需相關支出。
- B. 核銷時須檢附雜支費領據(里長親筆簽名、正本)、雜支購買發票或收據正本、支出項目(或物品)的照片。
- C. 發票或收據需開立本局抬頭及統編(資料如下)，開立日期為活動日前或當日，收據需加蓋商店大、小章(即內含商店統一編號的戳章及私章)，印章均需為正本，印章為彩色列印或印刷者無效。

發票抬頭：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統一統編：01973733

- D. 請以現金消費，勿使用信用卡、商店會員卡等有紅利點數累計或現金回饋的卡片消費。

E. 購買物品於發票或收據上種類、數量及單價要填寫清楚，若為蔬菜、水果、餐點等請勿填寫「一批」、「一式」，需確實填寫名稱及數量。

F. 發票及收據若有註記書寫，皆須加蓋里長私章或職章。

(4)核銷日期：每場活動辦理後1個月內完成核銷，本計畫核銷截至日為**108年9月30日止**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無法受理)。

(5)核銷方式：請親送或郵寄至22065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57號4樓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綜合規劃科收，信封上請書寫「108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推廣計畫核銷資料」

8. 注意事項

(1)3場活動均需分月舉辦，園遊會、戶外環境清掃、進行資源回收相關事宜、餐廳用餐、遊覽車上宣導等活動項目，均不得申請核銷。

(2)每里最高可申請補助經費共計新台幣9,600元(共3場次，每場次3,200元，含講師費1,000元*2堂=2,000元及雜支1,200元)，均需檢具佐證資料以供核銷，且需於每場活動辦理結束後1個月內完成核銷。

(3)本局經費以整筆匯款方式支付，將依區別統一彙整、核銷、撥款，最後撥款日為108年12月15日，逾期未送件辦理核銷或未能依規定補件者，即自動放棄核銷權益，該項經費將不予以支付。

(4)雜支費不支應項目：

A. 瓶(杯)裝水--辦理活動所需茶水，請以桶裝方式提供，並通知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等，勿使用免洗餐具。

B. 桌餐(即餐廳辦桌)--到餐廳用餐不予核銷。自行烹調者可請領材料費，收據內容請開立材料明細及單價、數量；電子式發票請附發票明細或另行書寫於票上並加蓋印章)。

C. 旅遊--僅支付實際課程之相關費用，遊覽車上宣導不列入課程時數計算。

D. 茶葉超過800元/1斤--茶葉請購買1斤800元以下(含)之產品。

E. 使用信用卡及會員卡消費--請勿以信用卡刷卡付費或以會員卡消費，以避免享有紅利點數、現金回饋及其它會員福利等相關個人得利疑議。

F. 宣導品及財產不補助。

「108 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種子講師」培訓課程 報名表

區里別：_____區_____里 里長姓名_____電話_____

受推薦參訓人姓名		里長推薦章	(請蓋里長職名章)		
出生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	
居住地址					
戶籍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居住地址				
聯絡方式	(里辦公處)	(手機)			
	E-mail :				
飲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	(※請自行攜帶環保杯)		
研習地點：新北市政府 6 樓 603 大禮堂					
課程選擇 (每場次限額 130 人)	勾選處	場次	研習日期	課程一	課程二
		一	4/18 (四) 13:40~17:00	1.主題活動-台灣真「水」 2.操作體驗活動-環保省水小盆栽 3.發展活動-認識水資源的重要性	108 年環保政策及環境公民計畫執行說明
		二	4/19 (五) 08:40~12:00	1.主題活動-日環食 2.操作體驗活動-自製家用肥料 3.發展活動-認識可食植物	
		三	4/19 (五) 13:40~17:00	1.主題活動-空氣品質 2.操作體驗活動-認識空氣品質監測網 3.發展活動-室內外空氣品質污染源	
		四	4/22 (一) 08:40~12:00	1.主題活動-綠能能不能 2.操作體驗活動-綠能風力車 3.發展活動-綠能總動員，再生能源我認識你	
		五	4/22 (一) 13:40~17:00	1.主題活動-減廢減塑逗陣來 2.操作體驗活動-百變打包帶杯墊 3.發展活動-認識海洋廢棄物，了解海洋危機	

註：1. 報名期限：至每場次開課前 3 日止，額滿即截止收件。

2. 本培訓課程一律採線上報名(報名方式詳如計畫說明)，本報名表僅供「里長推薦者」報名使用，請加蓋里長職名章後傳真至本局報名，並請傳真後來電確認。

3. 傳真：2955-8190、電話：2953-2111 分機 4113 張小姐(綜合規劃科)

108 年環境公民教育推廣計畫 活動申請表				
申請人 聯絡 資料	區里別	區	里	姓名 (里長或里長推薦者)
	聯絡方式	(里辦公室)		(手機)
	E-mail			
活動日期 (活動請於108.09.15前完成)		課程內容		
第一場 108 年__月__日 時間: __時~__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資源保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減廢循環再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碳飲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氣品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農教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媒蚊防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色消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境衛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		活動地點： 地 址：		
第二場 108 年__月__日 時間: __時~__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資源保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減廢循環再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碳飲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氣品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農教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媒蚊防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色消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境衛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		活動地點： 地 址：		
第三場 108 年__月__日 時間: __時~__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資源保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減廢循環再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碳飲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空氣品質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農教育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病媒蚊防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色消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環境衛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_____		
		活動地點： 地 址：		

註：1. 所有活動請於 108 年 9 月 15 日前完成，1 個月僅能辦理 1 場次。

2. 每場均須搭配「動健康」推廣活動，每場次活動可搭配 1~3 個環保議題共同進行。
3. 本申請表請於 108 年 4 月 30 日前傳真至本局(傳真：2955-8190)，並來電詢問。
4. 傳真：2955-8190、電話：2953-2111 分機 4113 張小姐(綜合規劃科)

新北市_____區_____里 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課程表

活動日期：108 年____月____日，____時____分 ~ ____時____分

活動地點：_____

參加對象：_____

課程表：

時 間	內 容	主持人/備註
: ~ :	報到	
: ~ :	動健康體操(3 分鐘)	
: ~ :		
: ~ :		
: ~ :		
: ~ :		

Ps：動健康時間可自行調整、表格可自行增刪，本表請單面列印。

新北市 _____ 區 _____ 里 環境公民教育推廣活動 簽到單

活動名稱：_____

活動日期：108 年 _____ 月 _____ 日，時間： _____ ~ _____，共 _____ 小時

活動地點：_____

講師姓名：_____

編號	簽 名	編號	簽 名	編號	簽 名
1		16		31	
2		17		32	
3		18		33	
4		19		34	
5		20		35	
6		21		36	
7		22		37	
8		23		38	
9		24		39	
10		25		40	
11		26		41	
12		27		42	
13		28		43	
14		29		44	
15		30		45	

註：1. 學員需親自簽名，除特殊原因者請勿代簽。
 2.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(單面列印)。

講 師 費 領 據	
<p>茲收到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「108 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推廣計畫」講師費 <u>新台幣 2,000 元 整</u>。(活動日期：108 年__月__日)</p> <p>此 致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</p> <p>具 領 人： (請親筆簽名)</p> <p>身分證字號：</p> <p>戶籍地址(含鄰.里)：</p>	
講師身分證件影本黏貼處	
(正面)	(背面)

註：1.活動經費以整筆匯款方式支付，講師費用一併匯入里長所檢附之存摺帳戶內。
2.請單面列印。

新北市 _____ 區 _____ 里 環境教育宣導照片

	說明
	日期： 地點： 說明： 講師上課情形(含講師及學員)

說明	
日期： 地點： 說明： 動健康照片	

註：請單面列印。

(若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)

新北市 _____ 區 _____ 里 環境教育宣導照片

	說明
	日期： 地點： 說明： 學員上課照片(課程一)

說明	
日期： 地點： 說明： 學員上課照片(課程二)	

註：請單面列印。

(若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)

雜 支 費 領 據	
<p>茲收到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「108 年新北市環境公民教育推廣計畫」雜 支費 <u>新台幣 1,200 元 整</u>。(活動日期：108 年__月__日)</p> <p>此 致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</p> <p>具 領 人： (請親筆簽名)</p> <p>身分證字號：</p> <p>戶籍地址(含鄰.里)：</p>	
里長身分證件影本黏貼處 (講師與里長非同人時才須附貼)	
(正面)	(背面)

註：請單面列印

新北市 _____ 區 _____ 里 雜支費核銷資料

里長存摺封面影本黏貼處

(請浮貼)

雜支費 收據正本黏貼處

(請浮貼)

註：請單面列印；另發票及收據經註記及修改，皆須加蓋里長私章或職章。

新北市 _____ 區 _____ 里 環境教育宣導照片

	說明
	日期： 地點： 說明： 雜支物品照片

說明	
日期： 地點： 說明： 雜支物品照片	

註：請單面列印。

(若表格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)